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5-006

##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下午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陆燕蓉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2024年度财务审计收费为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20万元。2025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匹配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相关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都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等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用定期存单进行质押，质押总额十二个月不超过 5,000 万元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或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从而增加银承结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以定期存单进行质押向银行开具承兑汇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新规定和要求而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员工的资金占用成本等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审议该议案时，监事陆燕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已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本次终止及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